

证券代码：838161

证券简称：易通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无锡易通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4月17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姚砚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郭力女士为公司监事，任职期限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姚砚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2020年4月17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易阳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 ☒ 是 ☐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郭力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职务，现任命姚砚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并提名姚砚峰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陶志芳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现提名郭力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1、姚砚峰，男 1978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无锡小天鹅股份有限公司任证券事务代表、产权管理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就职于江苏振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兼金阳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8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无锡易通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人事经理。

姚砚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且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郭力，女 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职于无锡市船厂，担任市场部资料中英文翻译；1996 年 1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职于无锡合金有限公司上海办事处，担任业务主管；2002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职于上海丽仁贸易有限公司，任营销主管；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职于无锡易通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市场部电子商务，中英文翻译；2012 年 3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职于无锡易通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2020 年 4 月至今任市场部经理、翻译。

郭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且不是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在《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中规定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免职/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命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无锡易通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无锡易通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